

## 書面質詢

今年六月，社區揭發有兒童長期被疏忽照顧，且輟學多時<sup>1</sup>。對此，教青局強調已設有義務教育通報機制，局方透過該機制與有關部門及輔導機構跟進離校學生及其家庭，了解學生離校原因及提供學位安排等協助，同時亦會安排輔導機構為學生及其家人提供家訪及適切的輔導，並會向經濟困難的家庭提供援助，確保學生不會因經濟困難而失去受教育的機會。<sup>2</sup>然而，本澳近來卻頻現原應接受義務教育之青少年的犯罪個案，如早前有 14 歲輟學少年疑不滿母親嗜賭及長期疏於照顧，導致情緒失控斬傷母親；未幾又發生有青年涉嫌指使輟學少年搶劫途人的事件<sup>3</sup>。因而，再次引發社會關注當局對於輟學生的處理機制和跟進工作是否存在漏洞，更質疑當局所強調的「通報機制」形同虛設。

有關當局日前回應表示，支援輟學生的跟進機制劃分為學校轉介、個案跟蹤、家訪服務等程序。目前共收到一千〇一十一宗輟學個案，已經復學、就業、結案的個案佔四成，五成仍在跟進，其他由於各種原因未能跟進。<sup>4</sup>面對上千宗輟學個案，其輟學原因及輟學後的跟進處理不容輕視，否則不但影響輟學生的個人前途，更影響現澳門社會的長遠發展。

針對上述問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當局一直強調有義務教育通報機制，但涉及原應接受義務教育之青少年的犯罪個案卻頻現，且事後當局卻表示未有相關輟學生的資料。對此，請問當局一再強調的「通報機制」究竟如何運作？為何在已有通報機制的情況下，當局對於上述原應接受義務教育之青少年的輟學情況一無所知，是否有關通報機制存在漏洞？當中又是否存在局方或校方的通報、跟進工作出現疏漏，抑或涉案家庭堵塞向外求援的所有途徑，致使問題長期存在而不被發現？

---

<sup>1</sup> 2013 年 6 月 12 日，市民日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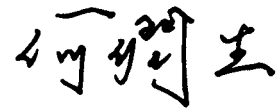
<sup>2</sup> 「教青局關注疏忽照顧兒童的事件」，2013 年 6 月 7 日，新聞局網站  
<http://www.gcs.gov.mo/showNews.php?PageLang=C&DataUcn=70037&Member=0>

<sup>3</sup> 2013 年 12 月 3 日，澳門日報 A01 版

<sup>4</sup> 2013 年 12 月 3 日，澳門日報 B02 版

二、當局一直強調會確保應接受義務教育之學生不會因經濟困難而失去教育機會，但上述個案的發生無疑是「自打嘴巴」。因此，請問當局對於逾千宗的輟學個案，有否詳細探究、分析每位輟學生的輟學原因，並作出具針對性的跟進工作？鑒於現有的「通報機制」無法行之有效，請問當局如何能有效處理目前仍在跟進的數百個輟學個案，以防止這些輟學生誤入歧途？當局今後有何措施與學校、家庭加強溝通，強化強家校合作，以防微杜漸？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

何 潤 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